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穗工信函〔2020〕14号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广州市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为落实《广州市持续深化获得电力改革实施方案》（穗工信函〔2020〕1号），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与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关于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的协议》，经研究，我局制定了《广州市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实施办法》，现印发你公司，请遵照执行。

附件：广州市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实施办法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3月12日



附件

广州市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关于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的协议》，为进一步完善供电可靠性管制相应奖励或赔偿处理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供电可靠性指标以国家能源局审核、确认和发布的年度用户平均停电时间（以下简称 SAIDI，单位：小时）为准，统计标准按照国家能源局发布的《供电系统供电可靠性评价规程第 1 部分：通用要求（DL/T836.1-2016）》（以下简称 DL/T836.1-2016）执行，并符合美国电气电子工程师学会发布的《配电可靠性指数 IEEE 指南（IEEE 1366-2012）》（以下简称 IEEE 1366-2012）标准，统计口径与国家能源局发布口径一致。

第二章 奖励赔偿标准

第三条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根据 SAIDI 值给予广州供电局财政资金奖励，奖励资金在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中统筹安排，奖励标准如下：

序号	年度用户平均停电时间（小时）	奖励金额
1	$0.8 < SAIDI < 1$	10 万元
2	$0.5 < SAIDI \leq 0.8$	50 万元
3	$SAIDI \leq 0.5$	100 万元

第四条 广州供电局根据 SAIDI 值给予赔偿，赔偿资金按规定上缴广州市级财政。赔偿标准如下：

序号	年度用户平均停电时间（小时）	赔偿金额
1	$1 < SAIDI \leq 1.2$	10 万元
2	$1.2 < SAIDI \leq 1.5$	50 万元
3	$1.5 < SAIDI$	100 万元

第五条 计算方法。系统平均停电时间计算方法参照 DL/T836.1-2016 执行，统计期间时间按照年度总小时数计算，公式如下：

$$SAIDI = \frac{\sum(\text{每次停电持续时间} \times \text{每次停电用户数})}{\text{总用户数}}$$

第六条 以下供电中断情况应免于计算在内。

- (一) 该中断持续小于 3 分钟。
- (二) 用户提出或用户内部原因引起的供电中断事件。
- (三) 该供电中断事件经政府监管机构认定，符合 DL/T836.1-2016 和 IEEE 1366-2012 标准内定义的“重大事件日”要求。
- (四) 该供电中断是由于配合市政工程实施。

第三章 资金申请和拨付

第七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视实际情况，按年度发布供电可靠性管制奖励资金申报通知，并在门户网站发布。

第八条 申报奖励资金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 (一) 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 广州市供电可靠性指标报告。

(三) 国家能源局审核、确认和发布的年度用户平均停电时间相关证明材料。

(四) 应免于计算的供电中断情况证明材料。

(五) 申请单位对申请报告和所附材料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第九条 对申请奖励资金按以下程序进行审核。

(一) 审核。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专家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申报材料和 SAIDI 值进行审核、核算。

(二) 拟定。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确定拟奖励资金。

第十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拟定的奖励资金情况在门户网站上向社会公示 5 日以上，公示无异议后，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部门预算管理办法规定报批后，下达项目资金计划。对公示期间有异议的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申报项目进行重新审核。

第四章 赔偿资金上缴

第十一条 符合赔偿标准要求的，广州供电局应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提交广州市供电可靠性情况报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专家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SAIDI 值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核算，确定赔偿的金额，并正式函告广州供电局。广州供电局收到公函后 30 日内按规定将赔偿资金上缴广州市级财政。

第五章 信息公开

第十二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在门户网站上公开以下信息：

(一) 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实施办法。

(二) 奖励资金申报通知。

(三) 奖励资金分配结果，包括资金分配金额。

(四) 公开接受、处理投诉情况，包括投诉事项和原因、投诉处理情况等。

(五) 其他按规定应当公开的内容。

第十三条 本办法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0年3月13日印发
